

第一章 清连高速公路停车区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清连高速公路停车区建设项目勘察设计已由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由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北京华通睿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清连高速公路停车区建设项目勘察设计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清远—连州高速公路（以下简称“清连高速”）是国家高速公路网许昌—广州高速公路（国家高速网编号 G0421）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广东省清远市境内连接清新区与连州市的高速公路主干道。清连高速公路全长 216 公里，由原清连一级公路升级改造而成，一期工程（凤头岭至连州、凤埠至迳口段）于 2006 年 6 月正式开工建设，2009 年 7 月通车试运营；二期工程（连州至凤埠段）于 2009 年 3 月开工，2011 年 1 月通车试运营。

为落实近期省市政府及交通行政主管部门对清连高速公路停车区建设的有关要求，招标人将对清连高速公路的四对停车区工程项目进行实施建设。根据目前规划选址方案，四对停车区（暂名：浸潭停车区、阳城停车区、三排停车区、保安停车区），本项目采用的技术标准保持与原设计一致，主线按照设计速度 80km/h 高速公路设计，双向四车道，匝道按照 40 km/h 的设计。四对停车区共计：新增用地 137.076 亩，涵洞（加长）17 道，桥梁（拼宽）1 座。初步估算项目建安费 2.1471 亿元，总投资 2.5551 亿元。

具体以发包人下发的设计任务书中明确的设计范围为准。

2.2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 （1）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通过初测、初勘外业验收并提交初测、初勘报告送审稿；
- （2）初测、初勘外业验收后 15 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
- （3）初步设计文件批复后 20 天内，通过详勘、定测外业验收及完成施工图设计，并提交详勘、定测报告送审稿及全部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
- （4）发包人和上级主管部门出具审查意见后 7 天内，设计人对勘察报告、设计文件



进行修改完善，提交勘察报告、初步设计文件最终稿，施工图设计文件最终稿；

（5）施工现场配合服务：从项目开工至项目竣工验收，施工期暂定 12 个月；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

勘察设计服务开始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起算，且发包人将视项目推进情况进行合理调整具体工期，投标人必须接受。

2.3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范围招标范围主要包括本项目全线范围的路基、路面、交安、房建等工程的勘察设计；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段类别 1 个标段。具体见下表。

标段类别	标段	里程范围	长度	工作内容
C 类 (土建与交通工程)	/	/	/	浸潭停车区、阳城停车区、三排停车区、保安停车区（四对停车区名称为暂定，具体以初步设计方案批复为准）的勘察设计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里程范围内的路线、路基、路面、交通工程（包括收费、通信、监控、沿线供配电系统及通信管道工程等）、交通安全设施、房屋建筑及相应的景观绿化的勘察设计，包括初勘、初测、初步设计、详勘、定测、施工图设计、概预算及施工专用技术规范文件编制、交通组织措施方案设计、征地拆迁图编绘（如有）、施工配合服务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上述第 2.3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设计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

主要负责人。②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 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不得参加投标。

3.5 投标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投标人企业信息登记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4 月 日至 2025 年 4 月 日,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并选择对应招标项目进行投标登记,投标登记成功后,并请短信及邮件方式告知招标代理 (bjht1232025@163.com/电话: 18699154972) 。

备注:《投标登记申请表》的下载方式:可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的“服务指南”—“资料下载”—“建设工程”中下载《投标登记申请表》,填写完成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印章后发至招标代理邮箱。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 元,售后不退。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和投标预备会,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

6.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月 日 10 时 00 分,投标人应于当日 9 时 30 分至 10 时 00 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下同)开标室。

6.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按招标人内部管理要求,招标公告还将同时在深圳阳光采购平台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



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对~~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珠坑清连高速管理中心

电 话：0763-6889825

联 系 人：高工

招标代理：北京华通睿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道莲花大道中178号GY03室

电 话：18699154972

联 系 人：宋工

附件 1：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附件 2：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

2025 年 4 月__日